

我市将选拔35名“牡丹公益推广大使”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姜培军)近日,为促进我市牡丹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宣传推介菏泽牡丹文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菏泽市牡丹发展服务中心与菏泽职业学院举行了“牡丹公益推广大使”培训活动,将选拔出35名形象气质佳、有奉献精神的“牡丹公益推广大使”。

据了解,为拓宽菏泽市牡丹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途径,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菏泽市牡丹发展服务中心与菏泽职业学院开展战略合作。3月14日,菏泽市“牡丹公益推广大使”培训活动在菏泽职业学院举行,110多名学子聆听了一堂关于菏泽牡丹产业发展的课程。

“自1993年毕业到2023年,30年来我一直从事牡丹产业,作为菏泽牡丹产业许多大事件的亲历者,我非常高兴能分享这段大家



可能既熟悉又陌生的牡丹产业发展史。”中国园艺学会牡丹芍药分会副秘书长庞志勇,从自己30年的从业经历,讲述了菏泽牡丹产业盛况和发展历程,菏泽牡丹在一产、二产、三产等方面有了全产业链融合式发展,菏泽在多个领域已经引领世界牡丹产业的发展。

据悉,此次培训活动还邀请菏泽市社科联党组成员、秘书长荣海生,中国花

卉协会牡丹芍药分会副秘书长李晓奇,菏泽康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王连岗,分别就菏泽牡丹文化、牡丹茶、牡丹籽油、牡丹化妆品等方面,对学生们进行了培训。此次活动主要为宣传推介菏泽牡丹文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同时为世界牡丹大会、故宫文创展等系列活动及相关企业输送高质量专业技能人才。

少年身陷泥潭,民警凌晨搜救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陈淑娅)3月15日凌晨,单县公安局龙王庙派出所值班民警接到辖区群众报警称:一名十四岁的少年深夜外出未归,请求民警帮助寻找。

接警后,值班民警迅速组织警力以少年的家为中心兵分多路进行寻找。凌晨1时许,民警经过近两个小时的寻找,在一处泥洼中发现了少年的身影。

当夜春风料峭,民警发现该少年的腰部以下已经陷进泥里,全身湿透、意识模糊,情况十分危急。

两名民警毫不犹豫地



脱掉身上棉衣,赤身跳入泥洼,奋力将少年托举上岸。由于少年已经出现低温症状,民警立即在岸边点燃篝火为少年取暖,随

着温度上升少年逐渐恢复了意识。

很快该少年的家人赶到,经确认少年身体无恙后将其送回家中。

就业岗位精准推送 “无感服务”助力“工作找人”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姜培军)近日,为进一步提高就业服务效率,巨野县人社部门创新服务模式,大力推进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岗位精准推送“无感服务”,通过大数据比对,实现从“人找工作”到“工作找人”的转变。

据了解,巨野县人社局充分利用大数据共享优势,将登记的高校毕业生信息和失业登记人员信息,与社保信息、就业信息、工商信

息进行比对,筛选出可能处于待业的巨野籍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信息,并建立台账。然后,利用腾讯云短信群发功能,将就业创业政策、招聘活动等内容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到筛选出的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手中,实现精准推送。

就业岗位精准推送“无感服务”,与以往微信群发、发放明白纸等传统宣传方式相比,更具精准性、便捷性、

男子非法销售病死猪被判刑

本报讯(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李艳粉 通讯员 麻双迎)在未取得任何检验检疫的情况下,私自在自己家中屠宰生猪39头,并将猪肉在集市上摆摊售卖……3月16日,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从曹县检察院获悉,曹县一男子因销售病死猪被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十万元。

事情要从2021年1月21日起,曹县男子邱某运载一头死猪行至曹县某街道公路上时,被曹县农业农村局综合执法大队及曹县公安局食药环大队执法人员查获。随后,执法人员前往邱某家中,查获大量猪肉制品。经查,2020年9月至2021年1月,邱某在未取得任何检验检疫,不具有屠宰许可的情况下,私自在自己家中屠宰生猪39头,并将获得的猪肉2200余公

斤在集市上摆摊售卖,销售金额8万余元。

经官方兽医执法人员判定,在邱某运输的车辆中、家中搜查出来的生猪、剩余猪肉制品,有明显病变,死因不明,系检疫不合格的动物、动物产品。邱某销售的生猪及猪肉制品存在明显病变,以次充好、以不合格充合格,是明显的欺诈性销售行为,而且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生猪或者其产品中的不安全因素足以造成严重食物中毒事故或者其他严重食源性疾病,对不特定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威胁,损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

2022年7月20日,曹县检察院以邱某犯生产、销售不符合安全标准的食品罪,向曹县人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法院判决支持了曹县检察院的全部诉讼请求。

小麦返青浇灌忙



3月15日,在牡丹区何楼街道金堤村,村民铺设水管,为小麦浇“返青水”。近日,随着山东多地天气逐渐转暖,小麦陆续进入返青期,种植户紧抓农时给小麦浇水、施肥,为夏粮丰收打好基础。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郭卫东 通讯员 鄢玉华 摄

栏目法律顾问

刘福银
山东天清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擅长办理:刑事辩护、交通事故、经济纠纷、合同、婚姻、人身损害赔偿等案件。
服务电话:13365301836
执业证号:13717201010728763

